

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 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敏行电子”）通知，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业务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基本情况

1、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单位：股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	质押起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
敏行电子	是	5,000,000	16.33	2.78	2023年5月25日	2024年11月15日	五矿证券有限公司
合计	-	5,000,000	16.33	2.78	-	-	-

2、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单位：股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期	质权人	质押用途
敏行电子	是	3,850,000	12.58	2.14	否	否	2024年11月18日	质权人解除质押登记之日	中原信托有限公司	自身资金需求
合计	-	3,850,000	12.58	2.14	-	-	-	-	-	-

注：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3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敏行电子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股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 (%)	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	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(%)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(%)
敏行电子	30,615,600	17.05	14,670,000	13,520,000	44.16	7.53	0	0.00	0	0.00
罗瑞发	6,939,350	3.86	1,960,000	1,960,000	28.24	1.09	1,960,000	100.00	3,244,512	65.16
曾晓	129,900	0.07	0	0	0.00	0.00	0	0.00	0	0.00
合计	37,684,850	20.99	16,630,000	15,480,000	41.08	8.62	1,960,000	12.66	3,244,512	14.61

注：1、上表比例保留两位小数，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分项加总与合计数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；2、上表中罗瑞发先生所持股份限售原因为高管锁定股。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罗瑞发先生作为敏行电子的实际控制人，对敏行电子的上述股份质押事项进行保证担保，对敏行电子应承担的相关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敏行电子及其一致行动人未发生股份被冻结、拍卖的情况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敏行电子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4、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的情形。

5、股份质押风险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敏行电子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41.0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8.62%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。针对部分股东股权质押比例较高的问题，公司已向其做出充分的风险提示，若股价跌至质押业务警戒线，该部分股东将采取偿还部分本金、补充质押股票或提前解除质押等方式防范平仓风险。

6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敏行电子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商证券”）开展融资融券业务，敏行电子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7,000,000 股转入

其在招商证券开立的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，该部分股份的所有权未发生转移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控股股东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其他相关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20日